

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北特科技”或“公司”)因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需要，以及限制性股票注销回购事项，对公司《章程》做出修订，本次章程修改对照表如下：

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

修改前	修改后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,911.4653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5,901.4653万元。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5,911.4653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5,901.4653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八日	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五日

本次修订公司章程还需公司股东大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六日